

河海教务〔2019〕62号

各单位:

为进一步规范我校全日制普通本科生选课工作，加强选课管理，根据《河海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规定，经研究制定《河海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生选课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河海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生选课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

(此页无正文)

教 务 处

2019年12月5日

河海大学教务处

2019年12月5日印发

录入：李佳

校对：丁明磊

附件 1:

